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中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将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广泛而重要的影响；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仅对公司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其它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根据实施要求，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变更会计政策，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文”），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

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019年4月10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的具体要求，调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自文件规定的日期开始正式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内容和影响

主要内容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4、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主要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公司将于2019年一季报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披露，不重述2018年比较期间数据，新旧准则转换将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广泛而重要的影响。

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公司对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新分类，相关情况如下：

1、对于公司持股比例相对较高且拥有董事会席位、具有重大影响且长期持有或增持意图明显的被投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应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企业相应会计期间的损益确认投资收益。涉及的公司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石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持有目的为非交易性且预计未来很长时间不进行处置交易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新分类后核算方法未改变。涉及的公司为江苏恒安方信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新冷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对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既不属于按摊余成本计量又不属于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全部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被投资企业公允价值变动、分红及处置计入当期损益。涉及的资产包括中信证券、厦门钨业、南京证券、金字火腿等4只在A股上市的公司股票；南京高科皓熙定增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3只基金、中航信托·天启（2016）163号南京高科华睿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2个信托资管计划及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3家合伙企业；持有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未在A股上市的公司股权。

综合上述三类情况，调整前后相关科目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 年期末余额	调整数	2019 年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41.64	-6,041.6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7,031.19	147,03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0,604.44	-810,604.44	-
长期股权投资	179,526.23	690,632.13	870,158.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00.55	1,900.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07,506.80	107,506.80
资产总计	2,596,749.83	130,424.59	2,727,17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968.19	32,606.15	136,574.34
负债合计	1,588,624.40	32,606.15	1,621,230.55
其他综合收益	301,325.58	-301,291.99	33.59
盈余公积	64,796.52	39,911.04	104,707.56
未分配利润	431,048.99	359,199.39	790,24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058.60	97,818.44	1,030,877.04
股东权益合计	1,008,125.43	97,818.44	1,105,943.87

注:由于部分被投资企业尚未披露2018年末准确财务数据,以上部分数据为暂估数,2019年期初的相关准确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列示。

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将部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因2019年一季度资本市场回暖以及部分被投资企业经营情况良好,公司相关投资收益大幅增加,对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影响额为76,000万元到83,000万元。

(二) 执行财会[2018]15号文的主要内容和影响

主要内容

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包括: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 3、“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 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 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 10、“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主要影响

执行财会[2018]15号文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1、本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严格依据财政部修订或新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财会[2018]15号文的具体要求，进行的合理有效的变更及调整，公司与审计服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论证，并科学测算及评估了其对本公司会计核算及科目产生的影响；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中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广泛而重要的影响；执行财会[2018]15号文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及公司股东的利益；3、同意公司严格依据财政部要求，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自相关文件规定的日期开始正式执行。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最新修订或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

则以及财会[2018]15号文的具体要求，调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自文件规定的日期开始正式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财会[2018]15号文的具体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实施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 （二）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